

學校名稱：樹德科技大學						是否限選填一系(組)、學程				是					
校系科組 學程名稱		樹德科技大學 金融管理系		統一入學測驗篩選		甄選總成績採計方式									
				第一階段		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				總成績同分參酌方法					
校系科組學程代碼		205013		科目	篩選倍率	統一入學測驗 成績加權		指定項目	最低 得分	滿分	占總成 績比例	在校學 業成績	證照或得 獎加分	順序	科目/項目
招生群(類)別	13 家政群生活應用類		國文	--	國文	x1.00倍	合占總 成績比 例20%	備審資料審查	--	100	20%	不予 採計	依加分 標準	1	面試
考生身分	招生名額	預計甄試人數	英文	--	英文	x1.00倍		面試	--	100	50%			2	備審資料審查
一般考生	2	6	數學	--	數學	x1.00倍		專長演示	--	100	10%			3	專長演示
原住民考生	0	0	專業一	--	專業一	x1.00倍		--	--	--	--			4	統測總級分
離島考生	0	--	專業二	--	專業二	x1.00倍		--	--	--	--			5	統測科目國文
總級分			3.00	--	--	--		--	--	--	--			6	--
指定項目甄試收費	750元		必繳資料	自傳											
第二階段報名 【備審資料上傳(寄送) 截止日期	106年6月9日(五) 17:00 止		必繳資料	其他有利審查文件											
公告第二階段甄試名單 並寄發複試通知日期	106年6月13日 (二) 10:00 前		--	--											
甄試日期	106年6月18日 (日)		--	--											
公告甄選總成績日期	106年6月30日 (五) 10:00 前		--	--											
甄選總成績 複查截止日期	106年7月1日(六) 12:00 止		--	--											
公告正(備)取生名單 日期	106年7月3日(一) 10:00 起		特別條件	不要求		參考條件		不要求							
正(備)取生名單 複查截止日期	106年7月4日(二) 17:00 止														
分發錄取生 報到截止日	106年7月18日 (二) 16:00 止														
備審資料 繳寄(上傳)說明	備審紙本資料可郵寄或親自送達本系。														
指定項目 甄試說明	1、備審資料審查評分標準：履歷與自傳（35%）、在校歷年成績單（15%）、其他有利審查文件（50%）（如技能檢定證照、競賽成果、專題製作或作品、社團參與及學生幹部證明等）。 2、面試評分標準：儀態表現（20%）、其他表現〈興趣、志向、反應能力等〉（80%）。 3、專長演示評分標準：以3-5分鐘，學生表達專業或其他專長成果展現及說明。例如，說明專題製作成果、商業溝通技能的展示或金融與證券投資實務的分析論述等。依據學生展現及說明的分析論述（30%）、創意能力（50%）與溝通表達技巧（20%）進行評分。														
備註	繳交之備審資料審查後概不歸還，重要文件請繳交影印本為主，正本自行留存。														